开封市教育体育局

关于遴选更新开封市中原名师工作室成员的

通 知

各县区教体局，局属各学校，河大附中：

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关于深入推进中原名师培育工程的通知》（教师〔2015〕774号）文件精神，为切实发挥我市中原名师的引领辐射作用，促进我市骨干教师梯队建设，根据中原名师工作室发展需要，面向全市在职教师遴选中原名师工作室成员，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遴选范围

全市各中小学、幼儿园以及河大附中在职教师。

二、遴选条件

（一）具有良好的师德。忠诚人民的教育事业，爱岗敬业，关爱学生；具有乐于奉献与勇于探究的精神，具备较强的团队合作精神。

（二）具有一定的教育理论水平和教学研究能力，学科专业基础及教学基本功扎实，教学成绩突出；具备较强的写作与表达能力，能够利用网络技术进行资源开发和交流研讨。

（三）具备国家规定的教师资格和学历，参加过一周期以上的继续教育且审验合格。教龄三年以上，年龄在45岁以下，心理健康，身体状况好，能用普通话进行交流。

三、遴选更新人数

（一）冉明远高中语文工作室：10名

（二）李海军高中数学工作室：10名

（三）刘坚高中历史工作室：10名

（四）张志英小学语文工作室：15名

各工作室要求至少有2名县区教师。

四、遴选办法

参加遴选的教师于4月15日前，须书写不少于1000字的成长简介，并填写《开封市中原名师工作室成员申报表》，由所在单位审批同意后，将申报表纸质版，一式两份上报教师教育科。

申报表和成长简介电子版发至各名师工作室邮箱和 教师教育科邮箱 。

冉明远高中语文工作室：rm9518@163.com

李海军高中数学工作室：kglihaijun@163.com

刘坚高中历史工作室：hnlj25@126.com

张志英小学语文工作室：zhangzhiying2018@163.com

教师教育科邮箱：18739966660@163.com

五、中原名师工作室成员管理

1.工作室成员一经选定，即被确定为市级骨干教师培育对象。

2.工作室成员所在单位对工作室成员在外出培训及参加工作室组织的活动等方面要提供必要的机会和经费支持。

3.工作室成员考核等事项由所在名师工作室制定相关标准进行，考核结果上报市教体局和学员所在单位。考核结果的使用由各单位自行决定。

4.工作室成员在市级以上优质课评选、课题申报、骨干教师培训等方面所在单位优先推荐。

附件：《开封市中原名师工作室成员申报表》

 2022年3月22日

附 件

开封市中原名师工作室成员申报表

申报中原名师工作室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现学历 |  | 职称 |  | 工作年限 |  | 任教学科 |  |
| 工作单位 |  | 联系电话 |  |
| 工作简历 |  |
| 教学业绩和教科研成果 |  |
| 学校意见 |  （公章） 年 月 日 | 县教体局意见 |  （公章） 年 月 日 | 中原名师工作室意见   |  （公章） 年 月 日 |
| 市教育体育局意见 |   （公章） 年 月 日 |

开封市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2022年3月22日印